

主旨：公告本校112學年度學士後多元專長培力課程錄取名單及辦理入學登記事項。

依據：依本校112學年度學士後多元專長培力課程招生簡章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校112學年度學士後多元專長培力課程成績業經評定，  
計錄取正取16名，備取0名。名單如后：

1、 電機工程學系進修學士班

正取 5 名

曹○嘉 張○珊 曹○維 陳○翔 陳○彰  
00200005 00200004 00200001 00200003 00200002

備取 0 名

2、 資訊工程學系進修學士班

正取 4 名

胡○華 余○憲 洪○婷 黃○劭  
00300004 00300002 00300003 00300001

備取 0 名

3、 財務金融學系進修學士班

正取 0 名

備取 0 名

4、 國際企業學系進修學士班

正取 1 名

陳○辰  
00500001

備取 0 名

5、 公共行政學系進修學士班

正取 0 名

備取 0 名

6、 英文學系進修學士班

正取 4 名

張○維 郭○峰 林○謙 李○欣  
01000004 01000002 01000003 01000001

備取 0 名

7、 日本語文學系進修學士班

正取 2 名

張○維 江○偉  
01100002 01100001

備取 0 名

二、同時錄取多學系之考生，僅能擇1學系辦理報到註冊及繳費，採線上報到註冊，正取生須於112年8月14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至8月16日（星期三）中午12時止，至線上報到系統（網址<https://register.in.tku.edu.tw/e12eda>）辦理線上報到註冊及繳費，並上傳最高學歷證件、身分證件及相關證明文件正本（詳線上報到註冊注意事項說明），繳費單請於112年8月1日後自行至中國信託網站<https://school.ctbcbank.com>下載繳費，並於線上報到註冊前完成繳費。

三、報到註冊應繳交及上傳資料如下：

(一)身分證正、反面正本。

(二)學歷證件：

1、學士學位證書正本。

2、持符合教育部規定之境外專科以上學校學歷者，依「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」繳交：

(1)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之國外學歷證件正本（驗證章戳需為正本），如原學歷證件非中文或英文者，請另繳交中或英譯本並加蓋認證章戳。

(2)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之國外學歷歷年成績單正本（驗證章戳需為正本），如原歷年成績單非中文或英文者，請另繳交中或英譯本並加蓋認證章戳。

(3)入出國主管機關核發之入出國紀錄正本。

3、持大陸地區學歷者，依「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」繳交經公證及驗（認）證之相關證明文件正本。

4、持香港及澳門學歷者，依「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」繳交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之相關證明文件正本。

(三)依「報到註冊注意事項」及「新生注意事項」等資訊所列應繳交及上傳資料。

※依本校學則第8條規定，入學報到時，除有正當理由申請緩期補繳學歷證件經核准者外，須繳驗以上規定之證明文件，否則不准入學。

※繳交之各項證件，如經查驗不實或不符教育部相關法令規定，取消入學資格。

四、逾期未完成報到註冊及繳費、繳交學歷證件者，視同放棄入學資格，將由備取生依序遞補，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。

五、考生成績單均於放榜後以限時信函寄出，並以e-mail及手機簡訊通知；榜單同時公告於本校網頁<https://www.tku.edu.tw> 點選【招生資訊】→【學士後多元專長培力課程】→【榜單】。未接獲通知者，請洽詢淡水校園教務處招生策略中心（電話：02-26215656轉分機2016、2513、2015、2208）。

六、備取遞補名單公布於本校網頁<https://www.tku.edu.tw>點選【招生資訊】→【學士後多元專長培力課程】→【遞補名單】，遞補說明依網頁公告為準，備取生遞補作業至112學年度第1學期行事曆所訂之開始上課日止。

主任委員 葛煥昭